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
- 2.本次会议无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2月26日下午在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,262名，代表股份1,610,672,36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.0426%，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名，代表股份1,500,163,19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501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,257名，代表股份110,509,16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5415%。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1,257名，代表股份66,582,44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5313%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，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606,300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86%；反对 3,59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31%；弃权 778,7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8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2,210,98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4345%；反对 3,592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3959%；弃权 778,7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696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605,28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55%；反对 4,20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09%；弃权 1,184,96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3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1,194,48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9078%；反对 4,20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125%；弃权 1,184,9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97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于进进、黄婧雅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